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4樓
承辦人：程仲凱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61
傳真：27593365
電子信箱：ax089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南港區胡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431205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_1125修-數位智財創用趣-國小版、附件_1210修-數位智財創用趣-國中版、
附件_1201-數位智財創用趣-高中版、附件_第8期_數位智財創用趣EDM、附件_子
計畫4：114學年度網路成癮篩選及資訊素養與倫理融入課程計畫(含量表)，本文
附件請至下載區 (<https://doc-attach.gov.taipei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>) 驗證碼：NX961YSQ

主旨：檢送「第5版資訊與倫理教材—數位智財創用趣」各學層
教材各1份，請貴校協助公告並宣導，鼓勵教師應用於課
堂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現代科技快速發展對學生個人生活、社會互動以及資產安全帶來的重大影響與挑戰，本教材主題培養學生數位時代尊重原創、保障隱私並遠離侵權行為的能力。
- 二、旨揭教材同時上傳至本局科技教育網（網址：<https://techpro.tp.edu.tw/static/information/main>），依學層分類提供下載，請貴校鼓勵教師於相關課程或活動中融入使用。
- 三、依本局「114學年度網路成癮篩選及資訊素養與倫理融入課程計畫」每學期使用本市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「授課率」（受教學生數÷全校學生人數）應達30%以上，如尚未達

胡適國小 1141216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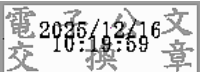
SXAA1146008639



標，請掌握期程及早規劃協助教師於課程中導入。

- 四、期末將屆，提醒貴校於上下學期結束後，依規定填報實施統計資料，並將「資訊素養與倫理」授課彙總表及成果紀錄表，以「免備文」方式逕將電子檔（PDF）透過表單上傳（網址：<https://lihi.cc/X2I1B>）備查；114學年度第1學期表單將於115年1月1日（星期四）開放填報至115年1月30日止（星期五），授課單元、授課教材意見表請留存學校教務處備查3年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 2025/12/16 18:59:59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訂

線

